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西部创业，证券代码：000557）2018年7月27日、3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累计偏离值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对可能导致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形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近期虽有涉及本公司的新闻报道，但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期末筹划涉及本公司的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亦未签署涉及本公司的协议、意向；
4. 公司前五大股东所持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冻结等

情形；

5. 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前五大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 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披露 2018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并将于 2018 年 8 月 1 日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2,846,140.10	269,647,679.38	2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639,418.76	24,816,317.25	10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902,205.92	24,920,050.53	10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039,923.80	150,501,011.07	-7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7	0.0170	104.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7	0.0170	10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0.63%	0.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92,280,016.49	5,043,964,812.09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74,385,194.10	4,023,745,775.34	1.26%

公司 2018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铁路运量较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增长，铁路运输收入和利润相应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降低，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运费的比例增大；二是报告期公司以预付形式购买机车运输用燃料等的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大；三是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3. 公司生产经营及成果受下述风险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予以特别关注，谨慎投资。

（1）政策环境及经营性风险：公司铁路运输的货物主要为煤炭，客户主要集中在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内，如宏观经济因素、煤炭行业经济周期、客户需求发生变动，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确定性影响；公司铁路运输价格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核定，如果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对运价进行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来自各业务板块的市场竞争也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2）安全风险：公司铁路道口较多，随着铁路运量和道口机动车通过量的增大，机动车与列车相撞的风险也随之

上升；公司承运的货物中包括部分危险化学品，由于危险化学品存在挥发、毒性、易燃、爆炸等特性，给铁路运输各环节造成较大安全风险。

(3) 业绩承诺履约风险：2014年12月，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5家股东与公司签订《盈利承诺补偿协议》，5家股东承诺：“银广夏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0亿元，若实际利润数低于10亿元的，交易对方应当在补偿期限届满后（即第三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日内以现金向银广夏补足该等差额部分。”上述承诺期限即将届满，但公司2016年、2017年累计完成利润情况与业绩承诺目标存在较大差异。若5家股东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承诺，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将受到损失。

4.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